

臺南市歸仁區公所
109 年廉政會報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9 年 7 月 8 日上午 11 時/本所二樓會議室							
主席	柳區長世雄							
出席委員	林主任秘書育嬪、吳課長浩遠(葉課員玉萍代)、林課長垂益、陳課長榮修、謝課長玉柳、張課長育誠、黃主任琪婷、魏主任佑興、薛主任政濱		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無							
議題案件數	報告 事項	2 案	專題 報告	3 案	討論 事項	3 案	臨時 動議	2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 裁示(決議)事項 ※請以條列簡要 敘明 ①提報單位:包括 政風單位、業務單 位、外聘委員 ②主席裁示、決議 事項	<p>一、報告事項:</p> <p>(一)108 年廉政會報主席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(政風室)</p> <p>(二)本所 109 年廉政工作推動重點內容 (政風室)</p> <p>主席裁示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有關本所於 8 月 3 日及 9 月 4 日辦理廉政教育訓練與座談會及陽光法案說明會，請各單位同仁如非必要公務出差或留守外，均請出席參加。 如遇有職務上利害關係之民眾、廠商餽贈財物或邀宴應酬等廉政倫理事件時，請務必依規定向政風室辦理登錄，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；辦理民眾陳情或檢舉案件時，應先釐清相關規定與權責，再進行調查及回復。 <p>二、專題報告:</p> <p>(一)會計室:審計部臺南審計處審核本所採購案件專案報告(政風室補充本所採購案件綜合分析)</p> <p>主席裁示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設計監造單位將設計圖說送本所審查時，請各承辦人務必要確實審核；工程項目預算單價除工程會價格資料庫外，亦可參考工務局鋼筋、瀝青混凝土、預拌混凝土及模板等單價分析表，避免有遭質疑超出市場行情；標價偏低採購案件，除檢視採購案件預估金額之適當性，經建課也應於履約期間，確實注意案件履約情形及施工品質。 請經建課就確認工程竣工之作業，建立一致性作法，並應確實進行竣工確認，避免發生驗收時才發現有類似標線未復原等未完成項目。 <p>(二)行政課:本所為民服務策進專題報告</p>							

	<p>主席裁示：</p> <p>1. 本所辦公場所調整已完成，請行政課儘速完成辦公室空間分布圖及指示牌等，並可瞭解其他公所作法，作為標示設置參考。</p> <p>(三)政風室：社區關懷據點核銷經費違失案件檢討報告</p> <p>主席裁示：</p> <p>1. 請社會課向各據點加強宣導核銷規定，審核時如有疑問，應先洽請據點說明，俾確實依規定辦理核銷。</p> <p>2. 請社會課評估可邀集各據點辦理相關座談或宣導活動，並請政風室協助辦理廉政教育內容。</p> <p>3. 政風室後續辦理里幹事廉政宣導部分，請民政課配合辦理。</p> <p>三、討論事項：</p> <p>(一)為提升本所辦理各項採購案件知能與採購法等認識，建議經建課、民政課、人文課及行政課應鼓勵同仁取得政府採購專業人員證照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-政風室)</p> <p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並請各單位於爾後行政課調查參訓意願時，指派未具採購專業證照同仁參加。</p> <p>(二)為加強所轄里活動中心之使用管理，建請針對相關人員加強法治教育以降低管理風險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-民政課)</p> <p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請民政課依民政局指示加強活動中心使用管理，政風室並協助辦理法治教育。</p> <p>(三)為提升本所納骨堂回饋金使用內控完善與行政透明，建請由政風室辦理專案稽核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-政風室)</p> <p>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本案照案通過，並請民政課配合辦理。</p> <p>四、臨時動議</p> <p>(一)本所機車停車棚，屢有民眾整日停放，影響同仁停車空間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-民政課)</p> <p>主席裁示：請行政課就本所機車停放空間再予評估適當改善措施。</p> <p>(二)同仁反映發函內部單位之公文，仍應由行政課送文，以符權責。(提案單位-政風室代提)</p> <p>主席裁示：本所對內單位之函文，應與對外機關發文一致，由行政課負責傳遞或郵寄。</p>
<p>後續執行情形</p>	<p>本所 109 年廉政會報會議紀錄與主席裁示事項分辦表，函送本所各課室落實執行，並將追蹤相關辦理情形。</p>

承辦人：薛政濱

職稱：主任

電話：(06)2301518 轉 821

註：

1.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
2.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